

原始文化名著译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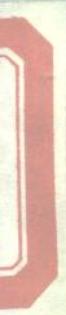


刘魁立 主编

# 比较神话学

麦克斯·缪勒著  
金 泽 译

BIJIAO  
SHENHUAXUE



原始文化名著译丛

BIJIAO SHENHUAXUE

刘魁立 主编

# 比较神话学

麦克斯·缪勒著  
金 泽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

1182326

责任编辑：徐华龙  
封面设计：周志武

比较神話學

麥克斯·繆勒著

金 泽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 銅 兴 路 74 号)

長春書店經銷 上海群眾印刷廠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5.75 插页 2 字数 122,000

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5321-0071-5/l·192 定价：3.00元

## 中译本序

刘魁立

缪勒的《比较神话学》是1856年首次发表在《牛津文集》上的。物换星移，时光过去了一个多世纪，今天还有重新翻译出版的必要吗？还有阅读的价值吗？

人文科学似乎有这样一个特点：它以现实作为支点，面向未来，然而它总是要不断地反顾历史，对历史进行科学意义上的批判，并且从中汲取一切可能得到的启示、灵感，乃至力量。

19世纪中叶以后的几十年间，欧洲学术领域有几个学科互相簇拥着，似乎在比赛中发展前进。语言学、民族学、宗教学、神话学、民俗学、文化人类学都在萌发和茁长，而且彼此关联，互相发明，不象今天这样的界线清晰和分工细密。在回顾那一段学术史时，我们看到，仿佛大多数重要的著作家都是“通才”、“多面手”，许多重要的著作也都是一身而兼几任的。对于麦克斯·缪勒，似乎也不能单纯用语言学家，或宗教学家，或神话学家等等来框限他。至于现在翻译的缪勒的《比较神话学》，它既是神话学著作，也是语言学著作，民俗学家、历

史学家、人类学家、宗教学家同样也都可以把它视为本专业的著作。

缪勒作为出生、成长、修业于德国，中年后定居于牛津的一位学者，虽然从事学术活动主要是在英国，但在他早期活动中德国学术空气的影响却是十分浓重的。所以在介绍他的时候，话还得从德国说起。

19世纪初，作为对法国革命和启蒙运动的一个反作用，德国的浪漫主义的诗人们追求宗法制田园生活，“把一切都看成中世纪的”（马克思语），但同时确也由他们打开了民间诗歌的宝库。阿尔宁和布伦塔诺的德国民间诗歌集《男童的神奇号角》（第1、2、3集，1805—1808）、葛列斯的《德国古老民间故事书》（1807）、特别是格林兄弟的《儿童和家庭故事集》（一译《格林童话集》）（1812—1814）等书的出版，极深刻地反映了人们对民间文化的浓烈兴趣，很多人把通过复兴民间诗歌来重建古老的“德意志民族精神”看成是自己时代赋予的天职。

格林兄弟在大量发掘民间文学宝库的同时，著书立说，创立学派，将神话学研究纳入到真正科学的研究的轨道。

这期间语言学方面突飞猛进的发展，为神话学研究提供了很大的助力和重要的方法论基础。

语言学家拉斯克（1787—1832）对北欧各语言进行深入的比较，系统地证明了这些语言的地位，确定了它们之间的、以及它们与其他有关欧洲语言的相互关系。博普（1791—1867）在这一研究中引进了梵语，确定了印欧语系的地位，对印欧语系各语言的谱系结构进行剖析。雅各·格林在其《德语语法》中对十五种日耳曼语言进行比较，探索语言发展的历史道

路，为历史比较研究的方法进一步奠定了基础。雅各·格林对已经确定了亲缘关系的各组语言，作更进一步的历史探索，通过对这些亲属语言的现代和古代的语音、词汇、语法等规律的比较，试图构拟出相应语族、语系的“原始共同语”(Ursprache)来。人们把拉斯克、博普、格林的这种语言学研究称作历史比较语言学，把他们的研究方法称作历史比较研究法。

对两种或多种性质相同、具有内在联系的事物进行系统的比较研究，进一步探求这些事物的历史源流和发展情况，这种研究方法在 19 世纪上半期确是一个重要的发现。

格林不仅在语言学领域构拟原始共同语，而且在民族学、宗教学等领域里探寻原始共同族体的共同生活景况、共同文化、共同宗教观念等等。同时在民间文学、神话学的领域中挖掘原始共同因素和所谓原始共同神话(Urmyth)。并且认为，一切民间创作大都来源于神话，对日耳曼民族、以及印欧语系民族来说，则其创作都肇端于日耳曼共同神话以及雅利安原始共同神话。据此，后世便称格林一派学者为神话学派，称其学说为印欧学说或雅利安学说。

他们的学说形成未久，就在德国和整个欧洲引起巨大反响，出现了一大批追随者。这一批学者有时被称为青年神话学者。他们把格林等人仅仅用粗线条勾勒出来的理论观点，发展成为完整的学说，对格林等人仅仅在猜度摸索的问题，进行了缜密深入的研究和论证。《比较神话学》的作者麦克斯·缪勒，即是这批学者中的一位佼佼者。

麦克斯·缪勒 1823 年生于德国德骚一个浪漫主义诗人、琴师的家庭。1841 年进入莱比锡大学，师从著名语言学家布

罗克豪斯，学习梵文、语言学，同时勤奋地攻读哲学。后来在柏林大学学习。他接受过博普的语言学指导和谢林的哲学指导。1846年他为担任梵文经典《梨俱吠陀》的翻译工作来到英国牛津，并于1849年至1874年间出版了包括注释在内的六大卷。1863年升任牛津大学教授。一个学者的业绩和成就集中体现在他的著述中，缪勒以其大量而卓越的研究成果受到学术界的广泛尊崇，他在近十所大学和学院里担任荣誉教授，是三十个学会组织的荣誉会员、十几个国外学术团体的成员。1900年逝世于牛津。

缪勒一生涉猎广泛，著述甚丰。属于语言学、文学、史学、神话学、民俗学等方面的著述有：《语言学》（两卷，1891）、《德国文学》（1858）、《4—19世纪的德国经典》（1858）、《古代印度文学及年代学》（1882）、《思维科学》（1887）、《希腊神话学》（1858）、《希腊传说》（1887）、《民俗学》（1863）、《论生活方式及习俗》（1865）、《论寓言的变迁》（1870）、《神话学及民间传说论集》（1895）、《神话学论文集》（1897）等。他在宗教学方面建树尤多，而且涉及广泛，从对各种宗教的阐释到探讨宗教的产生、发展及其实质，都有著作问世。自1879年始，组织学者辑译《东方经典》（《Sacred Books of the East》），这为学术界进行宗教学研究提供了极为珍贵的资料。出自于他手笔的有：《基督及其他长老》（1858）、《吠陀和波斯古经》（1858）、《闪米特一神教》（1860）、《孔子之著作》（1861）、《佛教》（1862）、《宗教导论》（1873）、《宗教的起源及发展》（1878）、《论语言、神话与宗教》（1881）、《自然宗教》（1889）、《物质宗教》（1891）、《人类宗教》（1892）、《心理宗教》（1893）、《印度寓言和密宗佛

教》(1893)、《中国的宗教》(1900)等。

从这一远不完全的著作目录可以看出，《比较神话学》属于缪勒的早期著作。

缪勒认为，只有深刻地索解语言发展的历史，才能把人类思维一切现象中难以理解的部分(包括神话)说清楚。他坚信远古的艺术创作仅仅是“古代语言的模糊回音”。

缪勒将语言发展的历史分为四个时期：词的形成期，这一时期构成了人类历史的第一步。其次是方言期，在这一漫长时期里，几个较大的基本语系逐渐形成。在此之后，在任何民族文学形成之前，即在最后一个时期“民族语言期”之前，经历了一个“神话时代”，或称“神话期”。缪勒用大量篇幅论述的正是这一时期的若干图景。他说：

“比较语言学成为我们手中的显微镜，这种显微镜性能卓越，使我们在以前只能看到朦胧乌云的地方，现在却发现了性质截然不同的形式和要则。”“由于我们对分解为不同民族（诸如印度、日耳曼、希腊、罗马、温德、条顿、以及凯尔特）以前的雅利安族无所了解，于是这种通过语言分析、揭开古代各个时期历史面纱的方法，就变得极为有价值。因为这种方法可以证实人类历史上某个时期的历史真实性，而这个时期存在与否又是屡受怀疑的——人们常常称之为‘从未存在过的过去’。我们不必指望有哪一个完美无缺的文明史会充分细致地向人们展示《荷马史诗》和《吠陀》语言尚未形成之际的图景。然而我们应当借助虽然微少、但却意义重大的点滴材料，体会到那

个人类思维早期阶段的真实存在——我们认为这个时期就是越来越明了的‘神话时代’。”

缪勒说，他把民族分化之前的这一时期称为创作神话的时代，是因为这种共通的雅利安语的每一个词都在一定意义上是一则神话。这是一个“神话世界观”主宰一切的时代。

“在创造神话的那个时代，每个词，无论是名词，还是动词，都有充分的原生功用，每个词都是笨重和复杂的，它们的内涵非常丰富，远远超出它们所应说的东西，所以，我们对于神话学语言中的千奇百怪，只能理解为会话的自然成长过程。在我们的谈话里是东方破晓，朝阳升起，而古代的诗人却只能这样想和这样说：太阳爱着黎明，拥抱着黎明。在我们看来是日落，而在古人看来却是太阳老了，衰竭或死了。在我们眼前太阳升起是一种现象，但在他们眼里这却是黑夜生了一个光辉明亮的孩子，而在春天，他们会真的以为太阳（或天）和大地热烈地拥抱在一起，并把巨大的财宝滋润于自然的怀抱之中。”

缪勒用大量的历史比较语言学方面的实例来分析神话创作的初始过程，在缪勒以及同他持相同观点的学者看来，各种神话的滋生和后世的难以索解，从一定的意义上说，只是由于语言在发展演进的过程中连续不断的链条被历史割断了，淹没了，或者说是由于在后世发生了一些理解的障碍。因此，这一学说便被归纳为“语言疾病说”。

我们通过阅读《比较神话学》的原著可以看到，曾被同时代的某些反对派的批评家绝对化和漫画化了的、又被后世某些批评家通过百科全书等二手资料的导引而大加挞伐的这一学说，并非是那样地荒诞不经的和一无是处的伪科学。更何况他本人在他的晚期著作中表现了一个真正学者的尊重科学的精神和胸怀，声明他随时都准备在事实和真理面前修正自己的任何观点。

他这部著作的其他的中心论点之一在于，他认为神话的核心以及神的原初概念，归根到底总是太阳。这种“太阳中心说”，被他的一些追随者恣意发挥，更引起当时以及后世一些评论者的攻击。然而我们同时也看到其影响至今犹在。应该说，一个真正意义的科学探索的成果，不论有怎样的时代局限，它总是会给后世留下历史的启示和影响的。

的确，这部纸头已经变黄、变脆了的著作，现在读来不能不令人有某种隔世之感，它在哲学基础、方法论，乃至叙述方式等方面，陈旧幼稚的气息明显可见。这是必然的，否则便是奇怪的了。我们吸取教训以免重蹈覆辙是必要的。然而回顾历史不应只是为了消极的否定。我们也应该看到，书中确实有许多文字会使我们轻轻地敲击着自己的额头说，我们现在所想到的，本书作者早在一百多年前就已经写到了。他的勇于播种科学种子、勇于进取、不囿于成见，引进梵语扩大视角，广泛地、得于心而应于手地运用历史比较研究法，不只靠理念运营、逻辑推演来装潢假说，而注重资料研究，注重实证，把语言研究、神话研究同宗教研究、文化研究和历史研究熔为一炉，我想，在这些方面是会使我们获得一定教益的吧。

末了，我应简要介绍一下本书的译者金泽同志。他曾获得宗教学硕士学位。师从任继愈教授和吕大吉研究员两位先生。他的学位论文题目为《麦克斯·缪勒的宗教学理论》，这本《比较神话学》的翻译工作就是为了论文的写作而做的，也是那时就完成了的。如今他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宗教学原理研究室工作，专业范围和研究视野均更扩大了。自然，这本书的意义，与金泽同志当年翻译时的初衷相比较，也更扩大更深远了。谨为序。

## 导　　言

A·斯麦斯·帕尔默

此次再版的这部造诣高深的语言学论著，在它问世之际，就引起广泛的关注，由于它论证严谨，不像大多数文章那样充满陈词滥调，所以当然地被誉为“划时代”的著作。这部首创性的论著，开拓了当时无人问津的领域的新的途径；从它撒下谷种的土地上，已经出现一大批茁壮的论述神话学和宗教史的著作。这一切都令人振奋。19世纪中叶，麦克斯·缪勒作为一个异乡人来到英国，并在此安家。他才思卓越，又富于教养，对古印度、希腊和罗马，有着渊博的知识。他本来打算把研究《吠陀》<sup>①</sup>当作毕生的事业，然而，他非但没有抵住转入民俗学和语言学道路的引诱，而且还把这些学科和他附带研究的课题结合起来。对这些“副业”或次要问题，他以罕见的才华和创造力精心求索，并以一种优美生动、清晰明快的风格踏上征程。对于一个外国人来说，他的英语也称得上是炉火纯

① 《吠陀》：印度婆罗门教和印度教最古老的经典。约公元前2000—公元前1000年成书。最古的《吠陀》本集有4部：《梨俱吠陀》、《夜柔吠陀》、《娑摩吠陀》、《阿闼婆吠陀》。——译者注

青了。

比较方法用于语言学研究，已取得了卓越的成果。麦克斯·缪勒进而把它用于神话学、民俗学和宗教学的有关课题。他陆续发表在评论和文学杂志上的即兴写就的一些论文，后来汇总成4卷本的《来自一位德国学者书房的断想》。这些凤毛麟角之作，使新颖而又夺人魂魄的探索领域中的众多读者茅塞顿开。这些文章惹人喜爱，因为它们经常向人们传授一些深奥的、当时只有屈指可数的学者才具备的知识。

《比较神话学》于1856年首次发表在《牛津论文集》上，这个文集囊括了大学里的各类论文。在那些年代里，它为那些尚未成名的作者，提供了发表其观点和研究成果的园地。大多数文章自然是昙花一现，没有什么重要价值，自然不能和缪勒的文章相提并论了。

众所周知，麦克斯·缪勒是太阳神话理论的无畏的拥护者和阐述者，这个理论近些年来变得黯然失色了。人们认为，由于发现者的激情，他把这种观点的作用夸大了，仿佛成了一把可以打开一切迷宫之门的钥匙。正如一位法国评论家挖苦地指出的：“我们所知道的一切神，都是太阳。”而缪勒这位导师的观点，又被他的一位不大慎重的门徒乔治·W·考克斯爵士引伸的过于高远了，因而十分不幸地为各种冷嘲热讽提供了众多的把柄。太阳理论的确由于鼓吹者的草率行事而弄得声名狼藉，因而使它很难驱开迷雾重见光明。当时有一部讽刺作品，它是由考克斯爵士放荡不羁的见解招致而来的，虽然有些怀疑论的色彩，却不无根据，因而为人们所接受。这部作品发表在都柏林圣三一学院的定期刊物《Kottabos》(1870,

No.5)上，人们认为它出自后来成为博士的R·F·利特尔戴尔的生花妙笔。我一直认为它值得作为本导言的附文而再版的<sup>①</sup>。然而我相信，现在有一种相反的力量出现了，它有利于缪勒的观点。人们后来在巴比伦、埃及、西亚，以及美洲对原始宗教起源的调查，进一步证实了太阳神话理论的正确性，证明太阳十分肯定而又确切地作为自然体系中的核心对象，曾是早期宗教思想的核心对象。在此，简要评述某些证据或许不是多余的，它们有助于论证这个理论的结论。

毫无疑问，人们在物质世界里所知的最尊贵、最完善的力量与仁慈的象征，乃是全能者、“他的太阳”的不可思议的创造，他是光明的源泉，他赋予大地上所有的孩子们以生命、健康、温暖和慰藉，他是整个自然界的君主和统治者。廷德尔<sup>②</sup>说，他是“终极的和唯一的力量源泉，其他所有的能无不来源于此”。他驾驭大气中所有的蒸气，把它们引向高空，凝成雨雪；江河奔流入海的机械力、潮汐的涨落、风的威力、树木和植物的生长、动物生命的维持，无不源之于他。他是万物生机的根源，正如其名字，“Sun”(生殖者)所意味的那样，他使麦浪滚滚、硕果累累，他使原野郁郁葱葱，他使苍天大地绚丽多采，他把各种食物给予生物世界的每一种类，保持季节的循环交替和人间沧桑的精巧机制，从而使世界成为适宜其居民的家园。当他发出光芒时，便清净化了人们，而且通过其作用于感情与理智的种种亲切而又令人愉悦的影响，对人的身体

---

① 见本书附录《牛津的太阳神话》一文。——译者注

② 威廉·廷德尔(1490或1494—1536)，英格兰圣经翻译家、人文主义者和新教殉教士。——译者注

和精神产生几乎同等的刺激。当沐浴在和煦的阳光里，显得平静安详、心旷神怡时，人们微闭双目，感到自己完全沉浸在伟大的“万有之父”的那种可以感觉得到的抚爱之中，并愉快地确信，上述的一切，除了太阳之外，其他任何事物都不能做到。

“最辉煌的太阳啊！在你创造的神秘被揭示之前，你是唯一的崇拜物！你是全能者的最早使者！卡尔底牧羊人站在高高的山顶上，他们默默祈祷时，内心充满欢乐！你是自然的神明！你是未知者的代表，他选择你做他的影子！你是最重要的星！众星的中心！你使我们的世界地久天长，色彩调和；沐浴在你的光芒里，所有的人都感到心平气和！你是季节之父！气候之王！你是生活于其中所有生灵的帝王！”（拜伦：《曼夫里德》第3场第2景）

人们越是从科学的启示了解了太阳这个天体，就会越加由于它令人惊异的力量和宏大而深怀敬畏。创造物的世界里，没有任何东西会如此强烈地使我们惊奇和赞叹。最了解其巨大意义的科学家，也首先向上帝（the Infinite）这个令人目眩的象征俯首致意，“在你的面前深深鞠躬，你如神一般，在变化无穷的天空里，你永远如此，毫无变化”<sup>①</sup>。

人类对他们所知道的、最善良最高尚的东西，必然怀有神圣的敬意，这是因为“凡人只有仰望，才能看到那最神圣的物体”。这个物体就是慷慨大方的、“令人精神振奋的太阳”。可以先验地认为，虔诚的古代人在探寻上帝、力求对之形成一些

<sup>①</sup> 但尼生《阿克巴的梦》第一歌。——但尼生（1809—1892）英国维多利亚时代最杰出的诗人。——译者注

有价值的概念时，总是抛弃各种偶像，而对这个最充分显示上帝的辉煌代表（一切都表明他是上帝的代表）欢呼致意。矢志不移地崇拜太阳，总是非基督教人口中最高尚的种族，如有例外，那倒是怪事。倘若我们像阿瑟·海尔普斯爵士一样遇到秘鲁印加人的情况，也会说“这是不可避免的”。用希伯来大卫王的话来说，创造者“在天上建起他的光轮”（《旧约·赞美诗》Viii,I），假如人类从未知觉到这类启示，肯定闭目塞听。这本身就是个明证。

“我们应相信太阳是整个世界的生命和（更坦率地说）灵魂，不仅如此，他还是自然界的主宰，考虑到他的所作所为，毫不亚于某个神，或神圣的力量……无论是看到的还是听到的，他都是最优秀最非凡的。因而在我看来，荷马（知识界的王子）的见解，不过是对他的赞颂罢了。”（普林尼①《自然史》，1634年版，i,3）

“难道日出不是最先令人惊奇的事吗？难道日出不是全部反映、全部思维、全部哲学的最初起点吗？难道它不是对人最早的启示，成为所有思想、所有宗教的最初起点吗？对我们来说，这种惊奇中的惊奇已经不存在了，现在几乎没有人敢像约翰·赫瑟尔那样，把太阳称作上帝的救济品分发点，不仅是引力中心，而且授权分给我们光和热，同时，还是我们所有幸福美满的直接源泉，是我们生活在地球上的保证。”（《Chips》iv,178）

但丁说：“世上没有一种可感知的物体可以和太阳媲美，

---

① 普林尼(23—79)，古罗马作家。著有《自然史》一书，共37卷。——译者注

有资格作上帝的证明，太阳用可见的光首先照亮了自己，而后照亮了所有天上和地上的物体。”（《康维托》第115页）

神秘的神学家杰克伯·鲍姆<sup>①</sup>在评论“把太阳当作自然生命之核心”时说：“上帝专门捡选太阳做其仁慈的使者，它作为神圣爱心的真正形象，统治着整个可见世界，制服了黑暗世界的猖獗。”

“神性、神光，是所有生命的核心，因而在上帝的启示里，太阳是所有生命的核心。”（《Signat》，4,17）

“天父上帝从内心产生了爱；太阳便象征着他的心。它是外在的世界，是上帝永恒爱心的图像，它给所有存在物和生物以力量。”（同上，4,39）

“这个世界有位特殊的自然神，即太阳。它是从上帝之火、而后又从上帝之光中获得了自己的存在，所以太阳才能够把能量赋予地球上的各种自然力、各种生物及各种产物。”（《Sechs, Theos, Punkte》4,13）

正如我们所预料的，诗人是表达出所有人类能够想到的最美好思想的先知，他们总是富有同情心地理解导致对白日神怀有宗教崇敬的思想态度。比如，索塞<sup>②</sup>说：“啊，太阳，我毫不惊奇人们在崇拜中对你鞠躬下跪，倾诉其爱与畏惧混杂在一起的祈祷；因为你像一位神，在你的路上光芒照耀，充满仁慈，所有的美、生命和欢乐，都从上而来。”

---

① 杰克伯·鲍姆(1575—1624)，德国哲学神秘主义者，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后理性运动中最有影响的领袖之一。——译者注

② 索塞(1774—1843)，英国诗人，散文家，主要由于同早期浪漫主义运动领袖柯尔律治、华兹华斯结交而出名。——译者注